

2019MIECF绿色论坛

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何晓军

2019年3月29日

主题

发力绿色金融 共建粤港澳大湾区可持续发展机制



01

发展**绿色金融**是粤港澳大湾区
保护修复生态实现可持续发展的
紧迫需求

从政策层面看



今年2月末《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正式颁布，引起了境内外的高度关注，粤港澳大湾区规划纲要提出的第三个发展原则就是“**绿色发展，保护生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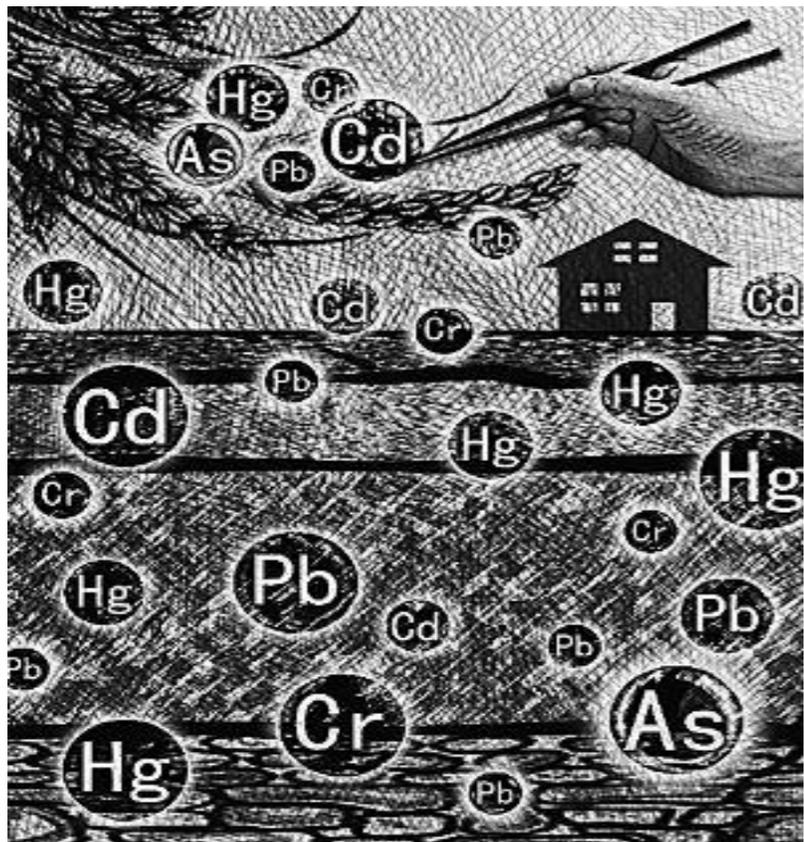
到2018年末，粤港澳大湾区的GDP占全国的1/8，规模可排到全球经济体的11位左右，人均GDP已经超过2万美元，达到高收入国家标准，比全国更早进入到高质量发展阶段。



近期习近平总书记提出了金融供给侧改革的要求，指出要建立与绿色发展相适应的金融体系，粤港澳金融界必须率先在全国探索出绿色金融发展的新路径来。

从现实需求看

依据2014年环保部和国土部联合发表的《全国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公报》，珠三角部分区域是铅、铜、镉重金属污染较为集中的地区。



2018年广东大气中臭氧浓度不降反升，臭氧作为首要污染物的天数比例高达59.6%



地表水黑臭水体方面，粤港澳大湾区占比达8.9%



重金属污染、臭氧污染治理和黑臭水体治理，技术难度大，治理成本高，持续时间长，如何通过政策性金融、商业金融甚至社会众筹各种手段，聚集金融资源投入到长期生态修复和污染治理是粤港澳三地金融界需要共同解决的现实难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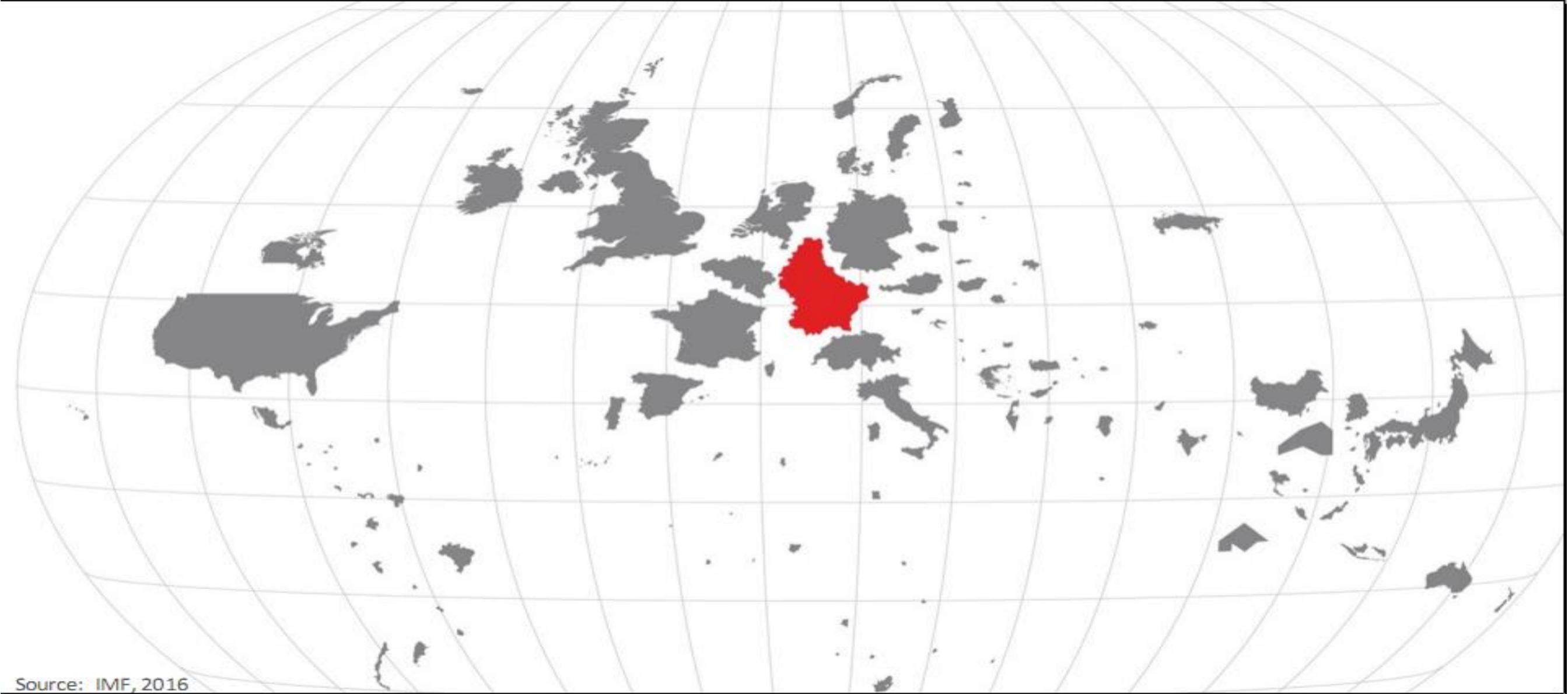


从全球范围看

发展绿色金融关系到粤港澳大湾区在未来国际金融体系中的话语权问题。



削减碳排放防止全球气候变暖已经成为全球共识，
习近平总书记已宣布到2030年中国碳排放将达到峰值。



Source: IMF, 2016

大湾区金融界要积极参与到制订绿色金融标准的过程中去，与国家部委联动、与国际金融界联动，输出绿色金融标准，以此带动输出绿色技术、绿色产业，第一步发展成为亚太地区的绿色金融中心。

ESG评估体系

ESG是英文Environmental（环境）、Social（社会）和Governance（治理）的缩写，是一种关注企业环境、社会、治理绩效而非财务绩效的投资理念和企业评价标准。



ESG理念和绿色金融密切相关，ESG评估体系是从实际操作的角度提供一个全面和统一的框架，评价企业贯彻绿色发展理念的成效，明确生产和投资应关注的事项和方向。

02

粤港澳大湾区绿色金融
发展具有较好现实基础
但也面临挑战

具有较好现实基础

广东

在广州花都区设立了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现已建设了“绿色金融街”，工农中建等大型商业银行在其中设立绿色金融分行，广东华兴银行、广州银行分别发行了50亿元的绿色金融债，还设立了总规模为41亿元的绿色产业基金。

香港

出台了在港交所发行绿色债券的特别支持政策；颁布了新的绿色债券标准，2018年在香港安排和发行的绿色债券达到110亿美元；香港品质保证局是国内五家国际认可的绿色债券认定和SEG评估机构之一。

澳门

将绿色金融作为特色金融的突破口之一，积极开展国际考察和进行探索布局。

具有较好现实基础

此外，广东及深圳是国内最早开展碳排放权试点的地区，现已是**全国第一大碳交易市场**，累计成交配额近1亿吨，市场份额达到30%；

大湾区规划纲要还提出加快筹建以**CCER**（核证自愿减排量）、碳排放权配额等为交易品种的创新型期货交易所，抢占了全国乃至亚太地区的碳排放市场的**先机**。



挑战

绿色金融政策需要协调

粤港澳三地在金融发展水平、金融市场化程度、金融监管制度以及金融法律法规等方面存在较大差异，统一的绿色金融市场难度较大。

金融产品比较单一

中国的绿色金融起步较晚；
总体规模偏小；
创新产品仍处于起步阶段。

绿色金融人才匮乏

涉及各种新技术，一般金融机构很难有专业人才；
对金融人才的综合素质提出了更高要求；
经联合国认可的ESG第三方评估机构大湾区内仅香港品质保证局一家，不能满足发展需求。

03

推动粤港澳大湾区 绿色金融加快发展的 设想和提议



粤港澳三地政府将绿色金融政策体系建立完善起来，并与大湾区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深度结合，成为总体可持续发展机制的有机组成部分。

提议

(一) 创新体制和机制，完善绿色金融发展的总体制度安排。



(二) 构建多层次的绿色金融市场体系，满足区内的多元化投融资需求。

(三) 创新绿色评估认证机制，在项目投向、项目评估和筛选以及认证方面进行把控。

谢谢!

